

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树木保护专章 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树木保护专章设计服务

二、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七星岗路7号

三、项目规模：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第三强制隔离戒毒所人防地下室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粤发改投审〔2026〕21号），项目总建筑面积1898平方米，其中人防地下室1861平方米、附属用房37平方米，并建设附属道路、绿化等配套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1566万元。

四、项目预算：

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项目收费指导意见》和市场咨询报价，本次树木保护专章项目涉及树木迁移约20棵，其中，胸径40CM以上80CM以下有8棵，其他胸径均在40CM以下，设计服务费3.7万元，参照国家设计服务收费标准最高下浮20%。

五、设计服务资质要求：

服务商具备以下合法有效资质之一：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及以上，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或者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乙级及以上。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且具

有相关经营范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经营范围含绿化、园林、林业调查规划相关业务，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能够按《广州市绿化条例》、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树木迁移审批要求完成树木保护专章设计服务，通过图纸审查，且企业综合信用评价比较高的公司，具有三个以上绿化相关专业在职在岗高级工程师。采购回避单位：参与项目的审图单位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工程项目负责人等工作人员。

六、设计服务目标：

根据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迁移树木审批要求，编制树木保护专章，符合《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等现行绿化设计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通过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迁移树木报批审查。

七、设计服务范围和内容：

根据《园林植物保护技术规范》、《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广州市绿化条例》、《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及相关政策、文件等要求，进行项目范围内树木资源调查、编制树木保护专章、专家咨询会召开及修稿、树木迁移、砍伐论证会及修稿等树木保护专章相关工作。

1.外业调查：

- (1) 调查记录范围内现有绿地、连片成林；
- (2) 调查记录范围内树木的种类、数量、位置、胸径、生

长状况、立地条件、保护设施现状等，其中古树名木、古树后续资源、大树需要定位坐标。

2.编制树木调查本底报告：

(1) 填写现状绿地调查表、连片成林树木调查表、古树名木每木调查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树木资源普查信息汇总表；

(2) 编制现状绿地及连片成林树木分布图、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分布图、树木分布平面图；

(3) 资源状况分析及生长状况分析。

根据拟建项目范围内树木与建设的关系综合分析，提出相关树木保护措施及处理建议，编制树木保护方案。

3.所拟定的各类文件必须经项目负责人签名确认，加盖单位公章后方能交采购人使用。

4.根据采购人工作安排和需要参与各类重大会议工作。

八、服务期限、机构和人员等要求：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算起，至本项目竣工验收通过。根据《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第七条：服务商应具备树木安全性评估、树龄鉴定、病虫害检测、土壤检测、生境修复专业能力；配备生态、林业、园林、园艺、植保等绿化相关专业高级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3人。

九、支付和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之后支付合同价（暂定价）30%的预付款；树木保

护专章成果资料提交采购方施工图审查合格并通过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行政审批，完成绿化迁改服务工作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 50%费用；项目竣工验收后，采购方支付合同价 20%费用。

十、保密要求：

为保护采购方的合法权益，保证合作双方实现顺利合作，避免因信息泄露而给采购方造成损失，本项目的供应商以及参与本项目的所有员工承诺遵守保密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采购方所提供的相关资料、数据均须按照相关保密制度及规定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泄露本项目的相关信息。如发生泄密情况，供应商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其他要求

本次报价包含设计费、人工费、税费等一切与本次项目有关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否则，视为违约，采购方可终止本次采购，另行选定承包商。